



【书里书外】

名人如何看读书

□谢明洲

余自幼爱书成痴。经年收罗，得书两万余册，日常“随便翻翻”以为乐。每逢名人读书逸事，于字里行间有所悟，往往随手录下以为借鉴。

傅增湘 舍鱼而取熊掌

傅增湘做过北洋政府的教育总长，是我国现代著名学者和大藏书家。从辛亥革命后开始，傅增湘大规模收藏古书，他经常流连于北京的琉璃厂、隆福寺书肆，又常到浙江、安徽等地访书，多得前辈藏书家旧藏。他的薪金，除生活费用外，几乎全部用于购书。有时由于资金，往往借债收书，或卖旧换新。

一次，傅增湘偶然见到南宋淳熙年间官廷写本《洪范政鉴》，梦寐以求十余年。后来终于有一天，他碰上一位书商出售此书，但悬值绝高，出乎所料。为使十年之梦成真，傅增湘卖掉自己珍藏的日本、朝鲜古刻本三篋，得钱购下《洪范政鉴》，他还风趣地说这是“舍鱼而取熊掌”，被传为书林佳话。

孙犁 书衣文录

孙犁先生的藏书不仅数量多，且品位档次颇高。他视书如命，甚至还有一种给书包书皮儿的嗜好。他说：“每逢我坐在桌子前面，包裹书籍的时候，我的心情是非常平静，很是愉快的。”孙犁还爱在包好的书皮上附记一些文字，如书名、作者、卷数以及得书经过、该书简评或偶然感触等等。此类文字短小精练，言简意赅，颇耐人玩味，先生命之以“书衣文录”。现摘录两则，“书衣文录”之光彩，可见一斑：

之一：《宋词选》，1974年6月4日上午记。
“某君需索宋词，即刻检出，恐其有失，软纸皮外，另加硬纸皮焉。”
之二：《战争与和平》，1974年7月4日灯下记。
“余进城后，少买外国小说，如此大著，尚备数种。此书且曾认真看完，然已年老，不复记其情节。书物归来，先为魏小姐借去，近家人又看。因借机洁修焉。”
“余幼年，从文学见人生，青年从人生见文学。今老矣，文学人生，两相茫然，无动于衷，甚可哀也。”

余光中 “玩”书

书是用来被读的，而台湾诗人、散文家余光中，阅读之外，还要对书“欣赏把玩”。

所谓读，即读书的内容；所谓玩，即玩书的外表装帧、插图之类。一般人买书，多视其内容来决定取舍；而余光中先生，看到精美华丽抑或装帧考究的封面便一见倾心，也顾不得内容是怎样的。他曾经这样来形容自己“欣赏把玩”书籍的情形：“资深的书呆子通常有一种不可救药的毛病。他们坐在书桌前，并不一定要读哪一本书，或研究哪一个问题，只是喜欢这本摸摸，那本翻翻，相相封面，看看插图和目录，并且嗅嗅（尤其是新的书）怪好闻的纸香和油墨味。就这样，一个昂贵的下午用完了。”

戴逸如 书是种子

戴逸如先生著有《天·人·书》，图文并茂，别具一格。戴先生在该书的“跋”中写道：
天造人，人造书，书造天。

天孕人，人孕书，书孕天。

人毁书，书毁天，天乃毁人。

作为漫画家的戴逸如，不乏机智与幽默，他将书籍比喻为“种子”：“书是种子，以灵魂为果。一本卑劣的或高尚的书，能生产出一千颗卑劣的或高尚的灵魂之果。而平庸的书呢，它是发不了芽的瘪籽儿，无声无臭地腐烂在泥土里了。”

夏丏尊 皇帝与宫女

夏丏尊先生谦称自己“没有对于任何问题做高深研究的野心，因之所买的书范围较广”。宗教、艺术、文学、社会、哲学、历史、生物等门类的书，他都有收藏，其中以各国文学名著的译本和中国古来的诗文集为最多。

夏先生不喜欢向别人或图书馆借书，他觉得借来的书“不过瘾”，自己买的才满足。使夏先生感到愉悦的，就是买到了几册新书，一册一册地在上面积盖藏书印记的那一刻。

至于读书习惯，夏先生有“皇帝与宫女”之喻，是颇具情趣的：“除小说外，我少有全体读完的大部的书，只凭了购入当时的记忆，知道某册书是何性质，其中大概有些什么可取的材料而已。什么书在什么时候再去读再去翻，连我自己也无把握，完全要看一个时期一个时期的兴趣。关于这事，我常自比为古时的皇帝，而把插上书架的书譬诸列屋而居的宫女。”

闻一多 书房与“废墟”

闻一多先生的“书桌”与“书房”，是乱得出了名的。闻家骅曾在《忆一多兄》一文中描述过其兄在家读书时的情景：“他嫌一般的书桌不够使用，于是便把裁缝做衣服用的案板拿来当书桌，上面堆满了各类书籍以及稿纸和稿本，重叠沓杂。每隔几天，总得有人替他整理一番。‘闻一多先生的书桌’，从他青年时代起，就不是很有秩序的。”更有趣的是，一多先生还曾写过一首谐趣的新诗示友人，诗的题目就是《闻一多先生的书桌》，并把它收录在《死水》这部诗集里边。

而对闻一多的书房，梁实秋先生曾在《谈闻一多》一文中直言不讳地说那杂乱的情形使人如临废墟：“他的书房中参考图书不能用‘琳琅满目’四字来形容……因为那凌乱的情形使人有如入废墟之感。”

潘铭燊 自喻“书奴”

自古至今，不少文人墨客，尤其是藏书家，有的自喻为“书蠹”，把书当作营养以维持生命；有的自喻为“书痴”，表达了对书的痴迷与一往情深。这些之外，还有人自喻为“书客”“书侠”，各自选择了不同的表达志趣与角度。

而香港的一位作家、学者潘铭燊，甘为“书奴”：“至于称为‘书奴’，颇有舍我其谁之慨。首先奴是出卖力气的人，而我在图书馆的第一样营生就是搬书，将新书由地库搬上库，其间要走数十级楼梯。至今搬书仍是我消耗体力的日常劳动。奴又有不能自主之意，这更传神了。奴这个字正好比况我对书那种甘于充役，忠心至诚的光景。”

甘为“书奴”，这位潘先生对书的感情，真可谓至诚至深了。

□冯寒雪

鲜香之味人皆喜之。众口难调，有人不喜欢辣，也有人不喜欢酸，却没人不喜欢鲜。小到一碗芙蓉蒸蛋，大到时令海鲜，品味着新鲜食材的馈赠，滋味悠长。

清蒸鱼。鱼是刚捞上来的，身上还透着水。鱼是鲜味代表，只放点小葱小蒜去腥，尽量保持原味。清蒸之后，激发了鱼的鲜味。垂涎三尺，鲜！

水蒸蛋。鸡蛋打匀，隔水蒸，掌握好火候，蒸出来的鸡蛋羹嫩滑，还可根据个人喜好，添加各种调料。蛋羹入口即化，蛋香充满味蕾。很满足，鲜！

蟹黄面。这道菜重点在于蟹黄，面也只是普通的面。等到蟹黄丰满时，将姜丝、葱花入锅翻炒，出锅之时拌着面吃。金灿灿的蟹黄入面，层次感强，鲜！

炖菌菇。买几种喜爱的菌菇，用清汤煮。菌菇自带鲜味，炖好的菌菇汤，全是植物的清鲜。一口吃着菌菇，一口喝着汤，鲜！

汪曾祺不仅是散文家，也是美食家，他写道：“四方食事，不过人间一碗烟火。”民以食为天，吃自然是头等大事，若是加上一点鲜，饱腹之余更让味蕾得到满足，从而振奋精神。

鲜不只满足于味蕾，还包括内在的精神愉悦。城市里习惯了高楼林立，偶尔出去走走，或登山远足，感受山林的苍翠，体会一下山间的新鲜空气，或到海边嬉戏，看海鸥欢鸣，听海浪的声音，感受生活的惬意美好，这叫鲜有小乐。

如果不方便远足，也可尝试一下鲜有机会做的事情。为自己做一顿饭，小酌一杯，没有应酬的疲惫，全身心品尝美食；周末给妈妈买束花，给她一个惊喜，我们被爱，也要学会去爱；学一点插花艺术装扮房间，让生活充满艺术气息；或者一个人在家练瑜伽，轻松自在，乐在其中。难得的新鲜感受，妙不可言，鲜！

鲜有小乐，自得其乐。既要敢为人先，也要敢为人“鲜”，生活才会真的鲜。

□鲁文

“泉”是济南的灵魂。在济南居住了十五年后，我渐渐领会到“灵魂”之所在。

作为济南古城保护中心一名志愿者，我常常跟随吴明大姐，穿梭在明府城的古巷老街里，知晓了宽厚所街、司里街、所里街、远暑街、后坊街、县东巷、县西巷、高都司街等老街巷的位置。

我常常趁着芙蓉街空无一人时，一个人静静地用脚步丈量着每一块泛着光的青石板，目光流连在白墙青瓦之间，细细品味着济南古城的人文气息，体会老济南的历史韵味。

虽是外乡人，但耳濡目染，我知道了那古朴的芙蓉巷、翔凤巷、金菊巷曾发生过多少老济南的故事，知道了“九街十八巷七十二条胡同”的传说。不长的芙蓉街里，竟然藏着芙蓉泉、朱砂泉等大大小小近30处泉眼，很多都躲在关着门的老济南居民的院落里。正如《老残游记》中描述的，“进得城来，家家泉水，户户垂杨，比那江南风景，觉得更为有趣”。

街连着水，水连着桥。后宰门街和百花洲一桥之隔，旧时名字正是百花桥街。这一片区不仅景色怡人，若是追溯历史，更是有不少文人在这里留下深深的足迹。

每次漫步在百花洲，都会引起我无限的遐想。百花堤正是曾任齐州（宋朝济南的称呼）知州、唐宋八大家之一的宋代文豪曾巩所建。宋时的百花洲，据说比现在大得多，水中有小岛，名为百花台。曾巩《百花台》的诗中写道：“烟波与客同樽酒，风月全家上采舟；莫问台前花远近，试看何似武陵游。”每每读到这首诗，就能想象出曾巩时期的百花洲的景色：长堤两岸绿柳百花，风月无边，湖面上碧波荡漾，画舫穿梭，仿佛入了仙境桃花源，这美景怎么能不让人陶醉，流连忘返？

现如今的百花洲是一处在绿树、水、光、柳荫和古宅之间寻找优雅的地方，每一块砖，每一块瓦，每一条街，每一个泉水池，都有一个遥远美丽的传奇故事。

我的家住在泉城济南，羡慕济南山水好，有心常作济南人。

【人生百味】

小鲜之乐

【城市印象】

我的家在济南